

股票代码：600362

股票简称：江西铜业

编号：临 2018-015

债券代码：143304

债券简称：17 江铜 0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以书面会议形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均参与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关联董事龙子平先生、吴育能先生、汪波先生、吴金星先生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一、审议及批准公司与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集团”）签署“三供一业”《资产转让协议》，批准其项下交易议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19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加快剥离国有企业办社会职能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16〕96 号）等文件要求，公司拟与江铜集团签署“三供一业”《资产转让协议》，将有关“三供一业”资产转让给江铜集团，转让资产的价格以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资产转让协议》项下“三供一业”资产以 2017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值合计 18,856.99 万元。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转让完成期间，转让资产出现较评估范围减少或减值的，相应调减资产转让价款。董事认为本次交易条款公平合理，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减少公司“三供一业”等非经营性支出，减轻公司负担，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前做了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交易详情请见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关联董事龙子平先生、吴育能先生、汪波先生、吴金星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